

嘉定区华亭镇人民政府文件

华府〔2021〕19号

华亭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践行“人民城市”的重要理念，进一步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按照《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实施方案》、《嘉定区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现就本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实施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村容村貌提升、生态环境修复、美丽田园营造、农村垃圾处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长效管理落实为主攻方向，更高标准、更高水平持续推进乡村人居环境优化，让乡村成为上海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亮点和美丽上海的底色，持续建设与“创新活力充沛、融合发展充分、人文魅力十足”的现代化新型城市相融合的美丽乡村，加快构建“百花齐放、各美其美”乡村振兴新局面。

二、实施范围

全镇10个行政村。

三、主要目标

从 2020 年底前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基础上，从 2021 年起再用两年时间，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到 2022 年底，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取得重大进展，农村基础设施配置水平明显提高，农村生态环境进一步好转，基本形成生态宜居的乡村人居环境。

四、重点任务

（一）提升村容村貌。2021 年-2022 年，加快推进村内破损道路、沿线破损桥梁基本达标改建，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集中居住归并点的道路提升示范。推进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的标准化建设。对早期实施村庄改造的村开展新一轮风貌和功能提升工作。聚焦保留村核心功能区域开展村庄设计，实施乡村建筑风貌融合、架空线合杆整治，增加乡村标识标牌导览，开展“小三园”建设，美化庭院环境，积极开展“美丽村落”、“美丽庭院”、“美丽河道”等示范点创建工作，巩固文明成果，提升环境质量。以村为单位，兼顾村庄内外、村与村之间，全域推进村庄公共环境绿化、美化，打造景观节点，推进开放林地建设，提升农村公路沿线景观，加强乡村风貌的串联和融合。

（二）推进美丽田园建设。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在村域范围内，聚焦田间地头、农田沟渠、农村道路等重点环节，全面清理各类生产生活垃圾。提升农作物秸秆收集转运处理能力，粮油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8%，进一步强化农药包装废弃物、农

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利用和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 100%，农膜回收率达到 97%，试点推广全生物降解地膜，营造“干净、整洁、美丽”的田园风貌。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争取到 2022 年，继续降低农田化肥、农药施用量，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8%以上。

（三）提升农村垃圾治理水平。深化农村垃圾分类和收集模式，不断完善农村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保持 100%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收集，持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动全镇 95%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创建达标。鼓励推进农村湿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和配置装置升级，结合我镇目前已有的湿垃圾处理厂及处理站点，实现农村湿垃圾集中与分散结合处置。

（四）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水平。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村庄延伸覆盖，不具备纳管条件的，因地制宜推广污水处理新技术，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提高到 95%以上。强化对设施运行和出水水质的监督检查，推进老旧设施提标改造。

（五）提升农村水体环境质量。在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的基础上，继续深化水环境整治，改善乡村河湖水质，实施水系连通、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逐步恢复乡村河湖水系格局。保持乡村河湖乡土特色和传统风貌，彰显河湖人文历史，提升便民景观品味。

（六）推动“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开展“四好农村路”

建设，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和乡、村道安全隐患整治年度计划落实落地，分年度完成提档升级改造任务。加大示范创建力度，聚焦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开展年度“四好农村路”示范路建设。

（七）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坚持建管并重，将“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管护长效机制落到实处。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提高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和环境管理信息化、智慧化水平。发挥村规民约重要作用，充分激发农民群众“自己的事自己办”的自觉性。逐步建立健全户长、路长、河长、桶长、田长等制度，将管护维护承包到人、责任到人。加大长效管护资金保障力度，加强工作考核，建立与考核结果相挂钩的资金拨付机制。对年度考核不合格的，建立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制度。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镇级统筹协调、村级实施推进的工作机制。镇乡村振兴办负责牵头抓总、镇相关部门分工协作，逐项确定牵头部门，协同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

（二）实施挂图作战。落实“挂图作战”实施机制，分年度制定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清单，形成时间表、路线图，将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年度工作纳入乡村振兴目标管理系统和各相关村领导干部绩效考核范围，实施目标管理。加大督导力度，建立巡查检查制度，对重点工作跟踪问效，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

实。

（三）强化政策支持。增加各级财政对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的投入，进一步扩大公共财政对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的覆盖面，落实长效管护资金，确保财政投入与农村人居环境优化的目标任务、建设标准、长效管理相适应。镇级各条线部门按照本方案确定的任务，做好项目整合和聚焦，“一口下达”相关建设资金，进一步加大资金整合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多种媒体融合传播体系，宣传各相关村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引路作用。激发和引导农民群众积极主动参与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和管护。积极鼓励引导社会各方力量，凝聚各方共识，合力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的良好氛围。

嘉定区华亭镇人民政府
2021年10月21日